

## 新作品

杨峰  
孙娟

2011年2月18日 星期五

第3期(总第20期)

立春，农历二十四节气之首，乡间称为“打春”。这是个极有声响的词，似乎春天是锣呀鼓呀或其他什么的乐器。

今年立春早，大年初一刚过，这个时令便接踵而至。

我选择在这一天去拜访一个村庄。

上午10点，从我们小城出发，南行，穿过只有窄窄一溜薄冰的桑干河，再南行，进入恒山系绵长的盘山公路，一个小时后到达了目的地。冬季，晋北的村庄大多灰扑扑的，没有一丝绿意，马路上荡起的尘灰恋人似的追随着车尾，雪，只是一个遥远的传说。天气也大多阴沉着，时而有寒流袭来，总之理想的好天气太少。但因为今年时令来得早，且名副其实，村庄就显出与往日迥然不同的明朗来。天空虽不是我喜欢的那种瓦蓝，却也充分透露出它的得意，尤其是那盈笑眯眯的太阳，让我想起一个朋友发来的一条短信：一张笑脸，一声祝福。

村中只有一条中心街道，从东头一直贯彻到西头，水泥路面已被碾压得憔悴不堪，裸露出粗糙的石子和原始的质地了。街道北侧，一面高大的公开墙下——墙上的黑板写着村集体的各项开支——已经有站街的庄户人了。在农村，站街类似于古装剧里官员们的上朝，但不用按时按点，是相当一部分人的兴趣所在，他们对时局或村政的看法，多半通过这样的集会形式表达出来。当然，这场合具有相当的自由度，每有一辆车开过来，他们便暂时休会，一张张脸庞花盆似的转向你，毫不掩饰地看。车过去了，后视镜里的一张张脸还在目送你，说不准已成了他们的下一个议题。

虽然是大年初二，村子却显得很安静，老半天，才能听到几响细碎的鞭炮声。在声音的周围，一定有几个拖着鼻涕的孩子。因为没有风，炸飞的纸屑便像麻雀的羽毛缓缓飘落。

我没有走到西头，便把车拐向了路南的一条小巷，巷子的出口与一片裸着玉米茬子的地相接，地塄边等距离插着七八根石桩子，桩与桩之间勾连了几道带刺的铅丝，使得进入巷子的形势陡然变得艰险起来。除了平坦的东面，这个只有四五百口人的小村子，可以说三面环山，耕地自然多为打不了多少粮食的沟坡地了。这块经过精心设防的地无疑属于有肥力能上水的好地，可以想象，在繁茂的夏季，因为这网的保护，成长中的玉米，可以自由舒展其红缨帽、绿飘带而不受任何伤害。拐向西边巷子的路，却因此变得局促、逼仄，这对村庄之外的车辆显然是一次高难度的路障考试，你不得不小心地挪着车，一直挪到巷子稍为开阔的地方，但依然需要小心再小心，因为前边还有水泥柱、电线杆和粪堆等障碍。估计沼气还没有普及到这个村，依据我的经验，有沼气的村庄，农户门前的粪堆都得到了有效的加工，形状工整，外表拍得瓷实而光滑。

我去的这家，门楼很简单，门道却宽阔，可以进去一辆大皮车。门道用水泥凝固过了，院子也用水泥凝固过了，看起来很讲究。

院子宽大，却有点拥挤。

主人精细，将院子用木栅栏隔成了前后两个部分，靠门洞的前院较小，主要供骡子和鸡活动，贴着南墙盖了一间骡圈、一间柴炭房、一间工具房，一间厕所和一小间鸡舍，骡圈前停着一辆大皮车，我进去时，几只栖息在车辕上的鸡，马上全体起立，奏乐，咯咯咯地歌唱。后院是收拾谷物的地方，人也在其中走动，空间自然要比前院大许多。正房的五间窑洞、两间新盖的西房，都圈在里面。窑洞的前脸挂了砖面，又用白灰粉刷了，显得分外的整洁，眼下，一堆黄灿灿的玉米小山包似的堆在院子当中，粗略估算一下，至少有万把斤吧。这些玉米，秋日从田里掰回来后，先码成几道齐腰高的棒子墙，晾晒上几十天，过些日子再雇人雇机器脱成颗粒，玉米留在院子里继续晾晒，轴子则打包码在墙角，以便有人进村收购时卖掉。再过一

些天，雨水前后，玉米就可以出售了，但如果价钱不合适，可能还会往后推上一段时间。玉米山的顶上，我注意到，用小石头压了一条写着“五谷丰登”的对子，这堆粮食便也有了喜庆的色彩。

在乡间，人们对对子好像普遍怀有一种敬畏的心理，这可能与联上那种喜庆的大红、吉祥的话语有关，或者完全是一种年深月久的积淀。对贴对子这样的事，自然也就不懂得吝惜，院子里能贴的地方几乎都贴了，不会有任何的疏漏，万紫千红。对子，过去是找村子里有文化的人写，红的纸，黑的字，墨香经久不散。这几年不是了，这几年都是成批印出来的红底烫金字，内容换来换去也无非就那几种：步步高升、事事如意、兴隆地、富贵门、财源进、福禄临……这样的字眼在联语里出现的频率都极高。人们自然也不会要求买来的对子与自己的身份相符，差不多能表达出心愿就行了。对子贴下了就会小心地保存，一年365天，风风雨雨的日子不会少，虽然有房檐的遮挡，还是免不了被损坏，这时，主人会打些糨子把它们小心地粘好，到了年底，对子都褪色了，泛白了，但还工工整整地待在原来的地方。

我去的这户人家，自然也不例外，几乎院子里所有的门窗都贴了对联，五间作正房的窑洞是，两间西房是，南边的骡圈和鸡舍也是。堂屋的上下联我记不得了，横批却极醒目，叫做“庭出博士”。这样的选择和布置，肯定不会是草率的，有主人的通盘考虑和打算，但同时他也不知道，这不过是后代的一种期望或勉励罢了，也许永远不可能实现，或者需要几代几十代的努力才能实现。

我给主人拜过年，便催他出门。还要赶到60里外的恒山下的那个县城去，三姨一家人在那里等着我们呢。

没错，我们是亲戚。主人是我二姨夫。

二姨夫不喜欢热闹，有热闹事都打发二姨夫去。二姨夫今年虚岁60，属于那种有头脑也勤快的庄户人，从前当过生产队的记工员、队长。这大半辈子一直守着村庄和他心爱的农业。他的想法很实际，也很简单，就是把地种好，多打些粮食，他一直认为行行出状元。我想即便时间再往前推上20年，他也不会选择外出打工。这些年，人们一拨拨出去挣钱了，他没有走的意思，出去的人又一拨拨回来了，他就更没有了走的意思。因为稍有些文化，办事也热心，他在村中很受人尊重，本族的人有个婚丧嫁娶什么的往往请他当总管。他兄弟六个，老大老二已经去世，他下边有三个弟弟，老四老五跟他一样，种地，老六在村小学当教员。这样的家族，在村子里该是户大家大根深叶茂了，但据我所知，二姨夫在一些场合中说话却好像不太管用，管事的是同姓的西门。二姨夫他们属于东门。听说闹“文革”那些年，东门西门对立得很，彼此相互仇视，一度剑拔弩张，大打出手。

我和二姨夫出门时，来了个穿戴齐整的人，脸上的表情和那天的天气一样晴朗。二姨夫淡淡地问，啥事？那人摇摇头，目光却探向我，问我啥时来的。二姨夫于是介绍，这是他家老五。说罢便催我走。这个老五明摆着有点扫兴，看得出他想和我多说几句，二姨夫却有点不耐烦，他也只好跟着出了门，悻悻的样子。我觉得二姨夫对他家老五有点冷淡，却又不好说，毕竟这是他们兄弟之间的事。车走出老远，二姨夫很无奈地说，老五是个死心眼，到现在还是光棍一条，村里给他弄了个五保户。又说，太没出息了，啥事你都得替他操心，别看他穿一身

新，都是民政局救济的。肯定是看到你进了门，想来显摆一下。他这一说，倒让我记起件事来。

前年冬天，二姨夫打来电话，说村里扣了他家老五的退耕还林款。老五在村南的坡沟上有七八亩退耕还林地，按规定每年可以领一些补贴款，可是他跟着人们去领时，会计说村支书不让领。老五就去找村支书。村支书说，你在退耕地里点了豆苗，这是违反政策的，补贴早给乡里扣了。老五觉得冤枉，他根本没在退耕地里点过豆苗，就跑去跟二姨夫诉说。二姨夫很生气，认为这是村干部欺侮没出息的人，就去找村支书理论。村支书啥话没说，领着二姨夫去了老五的退耕地，一看还真的是，二姨夫是个要面子的人，不把事弄出个结果来不会罢休，就查，查来查去竟查到了老四的头上，豆苗是老四媳妇点的。老四媳妇手快，她本以为这是占大伯哥的便宜，她说就不会有人知晓，结果还是弄出了动静，坑了五哥。二姨夫又去找了村支书几次，还大吵了一回，但事情不仅没有丝毫的进展，反而弄得他下不了台。二姨夫的意思是让我帮个忙，他说你在机关工作，熟人多，好办事。我说你们那边我没熟人，这事怕办不成。电话里的二姨夫显得很尴尬，又问我手下有没有嘴巴利索的律师，他要告他们去。我说这事错在咱身上，打官司不占理，肯定输。这事我没有帮上二姨夫，总觉得心里很内疚，后来听说事情还是解决了，村里补了老五一些退耕款。是老六给办的，老六是村小学教师，村子里有些事离不开他，比如刷条标语写个材料什么的，他去找村支书一说，事情还真就办了。

索的律师，他要告他们去。我说这事错在咱身上，打官司不占理，肯定输。这事我没有帮上二姨夫，总觉得心里很内疚，后来听说事情还是解决了，村里补了老五一些退耕款。是老六给办的，老六是村小学教师，村子里有些事离不开他，比如刷条标语写个材料什么的，他去找村支书一说，事情还真就办了。

我们是从巷子西头出来的，一出来正好上了大街，公开墙前站街的人们这回就清晰地映入了我的眼帘。二姨夫让开慢点，看那样子他想打开车窗跟那些转过脸来的葵花盘打个招呼，却不知开关在哪里，又不好意思麻烦我，便一个劲地冲着车窗外的人们点头，脸上的每一道皱纹都嵌着笑。等我打开车窗时，那群人早给甩在了车屁股后，二姨夫不好意思地说，你关了吧，关了吧。

过了公开课，没多远是个铁门锁得紧巴巴的大院子，能看到里面的几排平房、头一排平房前竖着的旗杆和杆上平静的国旗。这大概就是村中的小学校了。二姨夫猜出了我在看什么，摆摆手说，就剩十几个娃了，一年级只有两个，搞不准啥时就塌锅了。我们老六就在这学校教书。他以前在乡中学教，每天骑着摩托车跑家，因为腿有点问题，这几年跑不动了，就调回来了。还有个教师跟他搭伴，两个人轮流上课，一个上午，一个下午，都是复式教学。

要是学校塌锅了，二姨夫摇摇头说，老六就得调到外村的学校了，他那腿咋办？

也许会好起来的。

谁知道呢，二姨夫说，我不明白，城里的学校有啥好的，屁大点的孩子送了去，还不是活受罪。

学校东边是一家小卖店，门面朝着街道，膨出的预制板房檐下挂了一排溜大红灯笼。这个村子还有一家类似的店铺，在公开墙的西侧，摊子铺得比这家要大许多，房子却有些陈旧，据说是原来的供销社。两家小卖店的灯笼都很惹眼，这很可能是因为商业的盘算，或者智谋，一般的农夫是不愿意这样铺张的，不是说他们买不起灯笼，主要是舍不得花那个电费。人都睡了，还亮那个灯笼干啥？给谁看呀。因为是白天，灯没开，这些灯笼看起来就显得华而不实，徒有其名。但两天后的夜里，我送二姨夫返回这个村子时，那些流泻着温馨光芒的灯

笼却让我刮目相看，心里顿时生出一种温暖来。即便是过年，村庄里的灯火也非常节制，这夜晚就显得无比荒凉，而被鞭炮惊起的狗吠声，则好像形成一张嘹亮的网落，将每一个院落连在一起。这是久居城市的人感受不到的。

出了村，看看时间还早，我有意放慢了车速。

阳光越来越好了。

我发现田野里的事物秩序井然。比如，那隆成堡子一样的玉米秸杆垛——也许是院子里或巷子里堆不下，或者堆下了会存在安全隐患，于是就地堆放在了这里——田野里有好多这样的堡子，它们次第排开，引人注目。经历了一冬的风霜，垛子外的叶片已经被撕扯光了，色彩更质朴，与周围锈色的玉米茬子一样，接近于暗黄了。而那些玉米茬则一排一排地站在被风切开了许多个口子的地膜之上，远远看去，那一道道地膜却很整洁，保持着当初铺下时的质地和色泽。这时候，干渴了一冬的你，可能会产生一种画饼充饥的想象，以为那是一垄又一垄的白雪。除了这些秸杆垛，还有一堆堆的粪土，粪堆也是次第排开，收拾得齐齐整整，让你看出主人的细心。可能，主人赶着毛驴车出村，路过自家的地，他会漫不经心地看上一眼，但他想的不是这块地的好看，好看有什么用呢？地是用来种的，如果它长不出庄稼，那就没大用处了。这是乡村的哲学，也是二姨夫的哲学。我知道，面对这些秸杆垛，这些粪堆，二姨夫想得更多的是，啥时把它们搬回村庄，把它们推倒，搬回了，地的空间就大了，摊倒了，地就该用了。他指着这些地打出更多的粮食，粮食换回更多的钱，也好给我那还没成家的二姨弟在城里买套楼房。

二姨夫的村庄渐渐被甩在了身后，远远地看到又一个村庄，但我们没有经过那个村庄。我们只能远远地看它一眼，即便是看一眼，也能感受到它的好。我得承认，那个村庄的好让我暗暗吃了一惊，通向它的路和路两旁修理得齐齐整整的风景树，让你觉得它的内部也是令人向往的。二姨夫说他去过那次那个村，去过后他就在那村人的面前抬不起头来了。五六年前，那个村也还是灰扑扑的，可因为村子里出了个大老板，他用车拉回好几麻袋钱支持家乡搞新农村建设，这个村便成了鸡群里的凤凰。

有人给你姨妹说了个对象，就是这村的。二姨夫忽然说。

哦。

也不知成了成不了。

干啥的？

还能干啥，跟他老子种地呗。

我听了后又是一惊，以前二姨夫常常说，你姨妹要模样有模样，要身材有身材，要文化有文化，再咋也得找个蹲机关坐办公室的。我对他的这种论调颇有些不以为然，说找个勤快的庄户人也不错，您不是常说行行出状元嘛。二姨夫听了不服气，认为我小看了姨妹。我是说过行行出状元，二姨夫说，可村子里的状元能和机关相比吗？你看你二姨夫也算个状元了吧，可跟你三姨夫比起来，不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吗？你三姨夫在税务局上班，还是个科长，他坐那儿不用去刨闹也比我挣得多。

姨妹真要找个种地的？

嗯，能成了就好。

二姨夫说完良久无语，好像陷入了泥泞不堪的心事里。也许在想他们村什么时候也能变成一只凤凰，这个过程需要几年，几十年。也许什么也没想，只是暗暗盘算着，过会儿进了城怎么和三姨夫喝酒，是用小杯还是大杯，喝啤酒的还是喝白的，毕竟，一年只有一次这样的团聚。一直到快要进城时，他的言语才又多了起来，脸色也明亮起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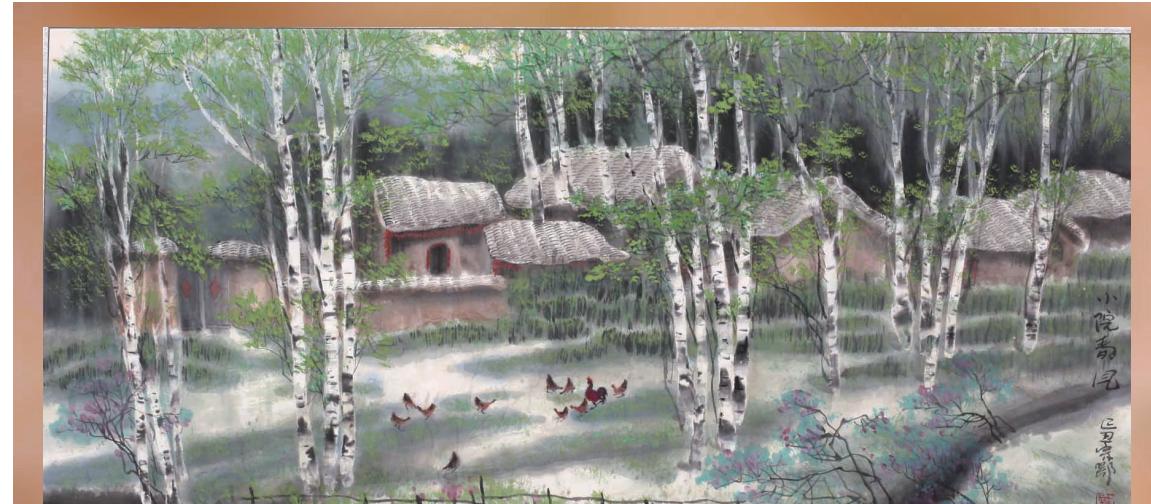
毫不犹豫地把票投给快，但在转眼之间，我又会如此迫切地期望能有一幢缓慢的房间属于自己。最好能够缓慢得忘掉时光，忘掉世间的种种目标，忘掉四季更迭，忘掉前世今生，忘掉荣辱，忘掉死亡。

汽车的尖叫声淹没了一切。

生活的节奏突然快得不可思议，以至于让人在原本平静的日子里束手无策，甚至不知所措，每天捡起一件东西，又忘了另一件东西，事后发觉，捡起的全是芝麻的琐碎，全是无意义和无价值，甚至全是羞愧。我们过了今年却忧虑着明年，当一年的时光匆匆过完，像一个辛苦的农民，需要检验收成的时候，却发觉自己早已在忙碌中走丢。你变得两手空空，找不到自己的影子，找不到来时的道路，忘记自己都做了什么。我们一会儿看看天空，一会儿盯向地面，迷乱的内心始终被世俗和时光奴役，被蚊子般喧哗作响的垃圾所左右。我们不得不像当年习惯缓慢一样习惯迅捷，直至让自己变成一只断了线的风筝，离大地越来越远。

久违了，这野薄荷的气息！而这种独特的原生气息，需要到最偏僻的乡村去找，到还没有被人盯上的角落里去找，到破败荒凉的腐草下或沼泽地里去找。那一天，我们先是沿着野外的公路环游，中午时分进入阴凉的山中，山上长着各种开花的果木，姹紫嫣红。山坡上的杜鹃花，一点点地开了。然而这山实在是并不巍峨，因为山体以土质为主，甚至称不上是名副其实的山。也正因为此，附近的村民便纷纷来山上抢占有利地盘，开起了农家餐馆，模样简陋却也能招徕闲散的食客。我们挑选了一个凉亭，点了野菜，炖了山鸡，喝着血浆一样鲜红的葡萄酒。唱歌，诗朗诵，热热闹闹。这是一次很圈子化的聚会，外人闻着会感觉“酸腐”，而我们会认为对方“铜臭”。圈子已经存在多年，人来人往，并不稳定，这正应了那句话：该来的来了，该走的走了。如果稍加留心，你会发现周围到处都是圈子，一从地生长，像野地里的灌木，它们之间互相格格不入。那真正超然于圈子外的人，几乎是没有的，圈子的概念可以淡化，却做不到消失。

黄昏的天边有很好看的夕阳，但很快就暗下来，沉默的林间响起了风吹树叶的婆娑声。我们瞪着淡淡的夜色，行走在野薄荷芬芳四溢的花地，陶醉于这短暂的忘情与接触，内心涌动着复杂难言的苦涩。



小院春风(彩墨) 宗鄂作



莫言题

团结湖

莫言题

团结湖